你和异性朋友做过最暧昧的事 是什么?

性别男,和女性朋友开视频,屏幕里的她身上只有一条薄裙,边扭动腰肢边问我,「怎么样,好看吗?」

虽然她皮肤又白又细,身材也前凸后翘。

但我还是想打呵欠。

就是和这个女人理不清的关系,险些把我的真爱给送走。

1

「行了吧, 晶晶。」十分钟后, 我终于忍不住对她说。

屏幕里的这位美女,是我的老同学金晶晶。今天刚好我们俩都有空,在她的强烈要求下,我在和她视频聊天。

金晶晶家境优越,平时最大的爱好就是买名牌。这扭来扭去的,是给我展示她刚买的丝绸吊带裙呢。

我猜这条破裙子怎么也得三五千。

说起来有点可笑。我这么一个纯屌丝,被晶晶这样的白富美爱了七年。

上大学的时候,我俩同学院不同班。一天下雷暴雨,晶晶没带伞,我这个大好人在校门口看到她一个大姑娘淋得像落汤鸡,很不忍心,就把自己的伞让给了她。

她竟然就因此看上了我?

后来我才知道, 晶晶的爸是我们当地有名的地产商, 家底很厚实。

我如今的哥们儿、同事刘鹏听说了这件事,啧啧感叹:「你这 是当代许仙啊兄弟!」

现在,尽管毕业多年,这姑娘还没有放弃对我搔首弄姿。有次大中午的,她给我发来一条视频。我手快点开了,刘鹏从一旁凑过来围观。

视频里, 晶晶穿了一件半透明宽松白衬衣, 不仅「下装失踪」, 还酥胸半露。看着她时不时晃出来的两条长腿, 刘鹏都快喷鼻血了。

「这么好看的姑娘,还是个富二代,你怎么就是不上啊!是不是装逼成性了?」一次在公司附近的烤串店,刘鹏喝多了,醉醺醺地问我。

这个问题应该已经在他心里憋了很久。

我斜他一眼:「你懂个屁。合适吗,我找这么个女的?这不是给自己添堵么!」

刘鹏眼睛都瞪圆了: 「大老爷们儿的,人家姑娘都不嫌弃你,你自己瞧不起自己?」

我摆摆手,说不是那么回事。

刘鹏有所不知。晶晶这个人,属实有点怪毛病。

其实上大学的时候,早在借伞事件发生之前,我就听说过本院 有她这个人。

她长得漂亮,家里也有钱,就是有点奇怪。

怪在哪呢?

在我们学院男生中流传着这样一个传说——下课之后,假如你是最后一个离开课堂的人,而且你是男生,那你就有可能在教室里遇见一个女孩。

这女孩皮肤很白,头发长长的,嘴唇红红的——但她不是女鬼!

「她就是金晶晶。」男生们交头接耳, 「她要是觉得你长得不错, 就会问你: 『晚上要不要来我家洗澡啊? 我家浴室很豪华, 洗完澡还可以吹空调。』」

男生寝室不仅没空调,连电风扇也经常坏掉,夏天热得很。

当然,空调不是重点。

我们上学那会儿,社会风气虽然没现在奔放,但该懂的大家也 都懂。

一个女生,在天黑之后邀请一个男生去她家洗澡?这意味着什么,不言而喻。

「不会是花痴吧!」男生们大多心里犯嘀咕,但还真有一两位 猛士接受过金晶晶的邀请。当然,也可能不止一两位。

据说,每个回来的人都是一脸心满意足。

「啊?所以……这姑娘是有那什么瘾?」刘鹏瞠目结舌,酒醒了大半。

「你说,这样的女孩,再漂亮再有钱,我是不是也不能动?」 我也越讲越清醒。

刘鹏像鸡啄米一样疯狂点头。

真是怕啥来啥。就在我和刘鹏这次喝酒一星期后,金晶晶给我 发微信,说她过几天要来 B 市找我。

说是什么老同学叙叙旧。

我问她住哪家酒店,她却娇嗔:「有你在,我还住酒店?你对我怎么这么冷血呀!|

我头皮发麻。

「我住的房子是合租的,你来了也住不开啊!」我说。

「没事, 咱俩睡一张床就行。」金晶晶说完还嘻嘻一笑。

「那不行,那可不行!」

「倪锺晟!」电话那头,金晶晶似乎是怒了。「你别给我装孙子!我说行就是行,你只有接待的份儿,听懂了吗?」

接着她发给我一个航班号,让我去接机。

「我要是没空呢?」我始终让着她,但现在也有点憋不住火。

「那我就死在机场,死给你看!死之前我也要大声嚷嚷,让大家都知道是海昶集团的倪锺晟逼死了我!」

金晶晶好像比我更生气,嗓门越来越高,说到最后几个字甚至 带了哭腔。说完她就把电话挂了。

海昶集团是我的单位。国企。

当初是我爸妈托了七拐八弯的关系才把我送进来的。

我自己可以不要脸,但我爹妈不能。

一听说我的遭遇,连刘鹏都坐不住了。

办公室里, 他坐在我旁边的工位上, 一脸忧心忡忡。

「唉,可惜啊。」

我皱眉,「可惜啥?」

「可惜,要是这妹子不是个花痴,我倒愿意替你收了她。」刘 鹏说得煞有介事。

我一阵来气,捶了他一拳,「胡说八道什么呢!」

刘鹏的神情严肃起来,「不过说真的,你随口跟人家撒的这个 谎,倒是给了我灵感。」

我凑上去, 「怎么讲?」

「你不是跟这个晶晶说你合租嘛。」刘鹏说,「你这几天就去租个房,真的搬进去,不就得了?到时候妹子一来,看见你还得跟人合住,连独立空间都没有,她就算再缠人她也是个白富美,肯定受不了!」

我一听,这小子说的还真有那么点道理。

我现在住的地方,是单位的单身宿舍。虽然条件简陋,但能以 白菜价在 B 市这样寸土寸金的地方住个大开间,对我等纯正屌 丝而言,已经算得上祖坟冒青烟。

要是金晶晶同学进了我那私密、安全、无人打扰的宿舍,估计立马就要三下五除二脱个精光.....

脑补那一幕,我不但没动半点色心,反而吓得想打哆嗦。

假如,我真的去合租呢?

金晶晶虽然是个花痴,但她也还没到精神失常的地步。

面对我的合租室友,她就算再狂再浪,也得把尾巴夹紧点儿。

刘鹏大概看出了我心里的盘算,接着说: 「哎,你还记得我跟你说过不,我媳妇儿现在在做房产中介......」

我转过头看着他,等他说完后半截话。

他说的跟我猜的差不多。

「……我让我媳妇儿给你推荐好房源,你这租房中介费也别流外人田了,就让她赚了呗。还帮她冲冲 KPI! 」刘鹏嬉皮笑脸。

我狠狠瞪了他一眼。

2

刘鹏这个人虽然不着调,但他媳妇儿还是很靠谱的。她给我推荐了几个房源,看上去都挺不错。

我在 APP 上看房,刘鹏还在一旁指手画脚,品评每套房子的优劣。

现在大城市合租,要找个好室友不容易。于是,很多租房平台 会在 APP 里标注合租房现有房客的身份。

这样,后来的房客就能对未来室友有个简单了解,选到合适室 友的概率也会提高。

刘鹏媳妇儿给我推荐的几个房源,合租室友都是有男有女,职业以公司职员为主,年龄在 25 到 30 岁范围的居多;房型多数都是三居室,甚至还有四室一厅的。

我从大学毕业后就一直没跟人合住过,现在也是一人住一间宿舍。

所以,我不想跟太多户一起住。

「有没有两室的房子?我有一个室友当挡箭牌就够了。」我的 手在手机屏幕上划动。就算是临时租房,我也不想扎堆凑热 闹。

刘鹏叹了口气,「你这人,事儿还不少。」他指指最末一套房源,「我媳妇儿说了,她也想给你找租客少的房子。但是现在这种房不好找,她只找到这一套。」

花园小区,两室一厅,90平。装修还行,价格也还算可以接受。

我继续往下看。主卧已经有人住了。

「女,25岁,市场营销。」

还是个女孩。

刘鹏媳妇儿小王带我去花园小区看房那天,住另一间屋的女孩不在家。

主卧房门紧闭。

「合租嘛,人不在家,房门就得锁好了。以后你也得这样。」 小王嘱咐我。

我点点头。

我对这套房子挺满意。说起来,我只是在这里暂住一段时间,等金晶晶姑奶奶打道回府了,我也就可以躲避她的骚扰,回到我的单身宿舍。

但是实地来这套房子考察一番,我倒感觉,自己原来住的那地方根本不像个家。

眼前的客厅窗明几净。沙发是暖黄色的,搭配着干净的淡绿格子铺巾;墙上挂着电视,上方的木架上摆了几盆小小的多肉和一个木制相框;窗台上有个鱼缸,里面住着一只巴西龟,但缸里的水很清澈,一看换得就很勤。

小王笑着跟我介绍:「这套房源不错,房客素质也高。其实一般来说,很少有租客愿意好好把公共区域收拾出来的。但你看人家这姑娘就是仔细,把这客厅当自己家一样装饰。我家都没她收拾得像个家! |

我点点头。小王说得很实在。刘鹏家我去过, 乱得像个猪窝。

我凑到电视墙旁边,仔细看木架子上那个相框。

里面有一张照片,照片上是个女孩子。她在海边,头上戴着装饰了淡黄鸡蛋花的草帽,一张娇俏的小脸迎着阳光,笑得灿烂。

不知怎么,这笑容让我的心「砰」地跳了一下。

小王凑过来, 「就是这姑娘, 她也是从我手里租的这房。」

我下意识地又望向那紧闭着的主卧房门。

阳光从门四边的缝隙中透出来。

我心里一动。

「行,我就租这儿了。」我对小王说。

签下租房协议的第二天,我就搬了进来。

与其说是为「迎接」金晶晶,倒不如说我是别有居心——我承认,自打看到「鸡蛋花姑娘」的玉照,她的脸就总在我脑海中晃来晃去。

但很不巧,我搬家进来过了七天,「鸡蛋花姑娘」都没出现。

一天中午在单位食堂, 我和老刘对坐着吃饭。

「你说我那个合租室友,怎么一直都见不着人呢?」我嘀咕。

老刘一脸蔫坏, 「怎么,看个照片就爱上人家啦?」

我的脸有点发涨,赶紧摇头,「不至于不至于啊!我就是觉得有点奇怪。」

老刘不以为然:「有啥奇怪的,这女孩不是做市场的么?估计出差多、应酬也多,几天不在家不是很正常的嘛。」

听到他说「出差多、应酬也多」这几个字,我心里莫名有点不 是滋味。

那么好看那么纯的女孩.....

难以想象,她陪客户「应酬」时会是什么样子。

3

又过了一两天。

我的室友还是没现身。

这天傍晚下了班,我买了点鸭脖,打算就着前一天买的啤酒吃两口。打开一罐青岛,屁股在沙发上还没坐热,就听见有人在屋外哐哐敲门。

「谁啊?」

「是我,快开门!」

一个女人的声音。年轻的女人。

我一个激灵跳起来。

当时我的第一反应是: 是鸡蛋花妹妹回来了吗?

但稍微一琢磨, 我就觉得哪里不对。

我试探着又问了句:「你谁啊?」一边问,一边挪向门。

不用等回答了。

透过猫眼,我看到门外站着的不是别人,正是金晶晶。

她似乎知道我就在猫眼后面,于是对着猫眼做了个夸张的飞 吻。

事已至此, 我也只能把金晶晶迎进来。

她坐沙发,我搬了个折叠椅,老老实实坐在对面。白富美死死 盯着我。

「倪锺晟。」她憋了老半天才从牙缝里崩出这么三个字。

「哎,请讲。」现在除了装孙子,我也不知道自己能怎么做。

事实上,金晶晶在过去的几天里多次试图联系我、约我见面。

我没去接她的机,但又碍于面子接了她的电话,谎称单位让我出差了、真没空接。

金晶晶表示她大人有大量,这件事也就算了。

接着继续试图约我,一会儿打电话说自己已经入住 B 市喜来登、不会来我家住,只是想跟我吃个饭,一会儿又说信用卡被

老爸冻结了住不了酒店,我再不收留她,她就要变成落难千金......

她知道我单位。如果非要耍浑,她去单位跟我那些嘴巴不严的 同事打听到宿舍地址,可能也不难。

但没想到她这么厉害,竟然连我租的房在哪儿都知道。我感觉哪里不对。

「是刘鹏告诉你的吧?」 我瞪着金晶晶。

金晶晶洋洋得意:「我不知道什么刘鹏王鹏的,反正就是你们单位那个很黑很高的瘦猴,他告诉我的!」

我咬牙切齿。我在单位的熟人,只有刘鹏是个黑高瘦猴。

「肯定是你缠着他问的,是不是?」

「我哪有!」金晶晶发嗲,「他一见到我,眼都直了,说认识我,还问我是不是找你。我就跟他聊了两句,他就把地址告诉我啦。」

就知道刘鹏这孙子靠不住。我气血上涌。

金晶晶笑嘻嘻,站起身靠过来,用修长滑腻的双臂缠住我的手臂。

「怎么了嘛。看见我不开心吗?干嘛板着个臭脸……」

她一面说着,一面把脸凑到我面前。

这是一张妆容极精细的脸,离这么近,我都看不到她脸上的毛 孔。

逼人的香水气味直冲我鼻子。

我下意识想推开她。可她虽然瘦,力气却挺大,我推了一把竟 然没推动。

「你自重行不行.....」

金晶晶变脸比川剧演员还快,立刻又眼泪汪汪: 「你就真的这么讨厌我吗? |

看着她亮晶晶的、微微张开的嘴唇,闻着她身上的香味,我尴尬地感觉到,自己的某处正在起变化。

这么多年我都没让这女人得手,难道今天就要失陷?

「倪锺晟,你这个人什么都好,就是太冷血了。我一个女孩子,大老远的来看你,你不但不热情接待,还拒人于干里之外?我毕竟是女人,还是你的老同学,你能不能怜惜我一下呀。」

金晶晶在我耳边轻声说着,还不停抚弄我的前胸后背。她的气息喷入我耳中,手上动作更是越来越大胆。

阿弥陀佛老天爷!

快来救救我!

就在这要命的关头,门响了。

这次不是哐哐敲门声, 而是指纹门锁被开启的「啪嗒」一声。

声音很轻,但在我耳中,却比晴天一个炸雷还要惊心动魄。

除了我,只有一个人会有这个家的指纹门锁.....

鸡蛋花妹妹!

在那短短一两秒钟里, 我脑内转了好几个念头。

我现在的打扮是不是有点邋遢?

第一句话怎么跟她打招呼?

要主动跟她握手吗??

•••••

我猛地回过神来。

以上都不重要,最可怕的是——金晶晶还在我身上缠着!

我急忙狂扭身体, 想把这女人甩下去。

来不及了。门正在缓缓打开。

此时此刻,我恨死刘鹏了。

是他出卖了我, 毁了我酝酿已久的、与鸡蛋花妹妹的初次见面。

但我万万没有想到,我的室友竟然以一种离奇至极的方式出现在我的生命里。

4

看到「鸡蛋花妹妹」,我的第一反应是:

是个美女。

大美女。

如果说,金晶晶算是 10 分美女,那眼前这位妹子就得有 12 分。

虽然她的样子在我看来相当另类——漆皮马丁靴配铆钉皮衣, 露脐装遮不住的腹部雪白晃眼。脸上的哥特妆也浓得吓人。

但一切都掩盖不了她的天生丽质。

姑娘的眼睛大而圆,眼角微微上挑,无比勾人。鼻子高挺,嘴 巴虽然略有点大,而双唇很丰厚。

不知道她刚才经历了什么,现在衣服有点凌乱,露出半拉胸脯。

看到这片白花花,我刚刚平静下去的某处又有些亢奋......

但很快, 我的热血又冷下去。

不为别的,只是因为她实在太臭。

一股掺杂着酒气和呕吐物气息的臭味,随着鸡蛋花妹妹打开房 门的动作席卷而来,差点呛到我。

现在,她好像努力瞪大双眼不让自己睡过去,整个人直挺挺戳在门口,满脸通红,皮衣的前胸处上沾着一大片还没干的呕吐物。

哥特妆黑眼圈早已蹭花。睫毛膏被抹得满脸都是,与同样被乱抹过的口红痕迹掺和在一起,在女孩白嫩的小脸蛋上混出一片泥泞。

我心心念念的鸡蛋花妹妹,显然是喝多了。

这样的初见,显然不在我预期之内。

我目瞪口呆。

不要说是我了,就算是金晶晶这位狂蜂浪蝶,见了此情此景此姑娘,也惊得松开了抓着我胳膊的手。

经历了这么一长串心理活动,我已经恢复了冷静。于是,我趁 机甩开金晶晶,迎向门口的「臭鸡蛋花」。

「你没事吧?」说着,我伸手搀住她。

谁知鸡蛋花妹妹仿佛被我触发了开关,我一搀住她,她就立刻 扑进我怀里嚎啕大哭。

我是一个有轻度洁癖的男人。被姑娘的呕吐物糊了一身,就算她是个大美女,我浑身的鸡皮疙瘩也难免全体起立。

「别哭别哭!」我快昏过去了,但还是努力维持着绅士风度, 「先坐下,坐下再说!」

一边说着,我还一边给金晶晶使眼色,下巴向着桌上的茶杯努了努。金晶晶这才从震惊中回过神来,倒了一杯水,递给我。

我搀着鸡蛋花妹妹坐下来。她粘在我身上,就连坐下之后还保持着头拱在我怀里、双臂紧抱我腰的姿势。

金晶晶呆呆站在原地,不知所措。

我脑中灵光一现。

看起来,我这美女室友是喝糊涂了。我何不将计就计......

「晶晶。」我摆出一脸沉痛的表情,「你看,我女朋友心情不好,要不你就先回?下次咱们再约,行吗? |

金晶晶先是瞠目,接着用手指指我: 「你? 倪锺晟? 」再指指我怀里的姑娘, 那意思是, 这姑娘能是你女朋友?

场面一时僵住。

客厅里只有鸡蛋花妹子绵延不绝、上气不接下气的哭声。

正在我苦思冥想该如何继续搪塞金晶晶时,鸡蛋花妹妹吼出石破天惊的一句:

「我们的孩子都没了,你竟然还在跟别人鬼混!」

这声咆哮音量极大, 震得四面墙都打颤。

同样被吓得一哆嗦的,还有我和金晶晶。

接着,只见鸡蛋花妹妹摇摇摆摆地站起来,转过身,一步三晃走向金晶晶: 「你这个小三……我今天非打死你不可! |

说完,抡起拳头就往金晶晶身上砸。

金晶晶猝不及防地被捶了一拳。

她面对男人胆子大,面对疯子胆子却很小,尖叫一声就夺路而逃。

我跳起来拉住要追出房门的鸡蛋花妹妹, 「别追了!」

她摔进我怀里。

我进了鸡蛋花妹妹的闺房。

她这间主卧只比我的次卧大几平米。但由于家具摆放得合理, 姑娘又很会收纳, 所以屋里空间看上去比我的大了几乎一倍。

尽管如此,她睡的床还只是一张小小的单人床。全套淡粉色的床品铺在上面,看上去柔软而舒适。

「躺在上面一定很舒服吧。」我想。

我把她扶进房间、在床上坐下,然后用茶杯喂她喝了点水。

她虽然迷迷糊糊,倒也哼唧着勉强喝了两口。

我想让她躺在床上。可是她的皮衣实在太脏。看着小床上干净的床单被褥,我有点为难。

「姑娘,我给你把外衣脱了吧,太脏了。别把床弄脏了。」我 用我毕生最温柔的语气问她。

这相当于一条免责声明,不管她能不能听得见。

——等你醒过来发现外衣没了,别怪我。

我可没有歹意,只是不想让你脏着睡一晚上!

说完之后,我盯着她的脸,观察着她的反应。只要她没有挣扎 哭闹,我就当她是默许了。

没想到,鸡蛋花妹妹竟然闭着眼回答:

「帮我脱了吧,谢谢你,我实在没劲儿了。」

妈呀!我差点自动从她身边弹开:「你清醒了?」

她隔了两秒才说话,听语气似乎很无奈:「刚才你抓着我手指、开我房间指纹锁,我就清醒了。」

我脸上一热。

对,我的确这么干了。虽然是出于好意,想把她送进来休息,但这行为本身的确很猥琐。

[对不起,我没别的意思,就是想.....]

「没事,我懂。」鸡蛋花妹妹言简意赅,「帮我脱了皮衣,扔 厕所水池里就行。」

她年纪不大,但跟我说的这几句话倒像是领导下令,让我难以 拒绝。

我只好照做。

皮衣没有弹性,旁人帮忙脱掉的时候,多少有点难度。在这个过程中,我还要尽量避免让自己的手沾上呕吐物。

鸡蛋花妹妹坐在床边上,床又窄小。我在动作时难免碰到她身体。我在狭小的空间里腾挪,渐渐出了一头汗。

我成功脱掉她的一条袖子,后面的步骤进行得很艰难。在我试着帮她脱掉另一条袖子时,我感觉到,有一团柔软正摩擦着我的右上臂。

我忍不住侧过身去看。只见鸡蛋花妹妹好像犯困一样,身体前倾,前胸刚好挨上我手臂。

她整个人身材娇小,手臂、腰、腿都细,但「白花花」却很饱 满,触感更是奇妙…… 「干啥呢?」妹子咕哝一声,一双妩媚的眼睛缓缓张开。

「没有没有.....」

我明明没有故意做什么,却还是有点心虚,吓得抄起皮衣就 跑。

等我把皮衣放进卫生间再回来,发现主卧房门已经紧闭。

我被孤零零地关在她的领地之外。

「谢谢。」从门里传出她的声音,她应该是听到了我的脚步声。「明天见。」

我讷讷: 「哦,明天见.....」

那天晚上,躺在自己房间的床上,我翻来覆去也睡不着。

脑海中一会儿出现「白花花」,一会儿出现她哭花的脸。

渐渐的, 我上下眼皮激烈打架, 困意终于袭来。

那一晚,我做了个梦。

戴草帽的女孩明媚的笑容,画着哥特妆的女孩哭花脸的惨相,两个画面交叠在一起,越来越模糊……

终于抵御不住睡魔的攻击,我沉沉睡去。

?

朦胧中, 我感觉有人在使劲拍我。

我费了好大的劲才睁开眼。

她,鸡蛋花妹妹。

是她在拍我。

「醒醒,你闹钟响了好几遍啦!」

我连滚带爬,起身看手机。已经七点一刻。我每天最晚七点半就要出门,不然上班就会迟到。

「喂! 」

就在我要冲出屋门去洗漱前, 她在后面叫住我。

我这才想起她的存在。

「抱歉.....」我转过头。

只见她穿着一条无袖碎花睡裙,纤细的胳膊和腿白得发光。女孩就在我这幽暗的卧室里静静站着。

「应该是我对你说『谢谢』才是。」她向我伸出一只手, 「正式认识一下吧。我叫郑小芝, 大小的小, 芝麻的芝。」

她的嗓音娇嫩透亮,只听说话声音,大概有人会以为她是个十几岁的小姑娘。我这才有勇气直视她的表情。

她眉目舒展,看上去并不像不高兴。

我慌忙伸出一只手: 「很高兴认识你, 小芝麻.....」

话一出口就想抽自己,「别误会,我口误,纯口误——我叫倪锺晟。很高兴和你成为室友!」

不知道小芝是也很高兴和我成为室友呢,还是觉得我像个憨憨。总之,她露出明媚的笑容。

笑得我心底一动。

这感觉跟我第一次看到她的照片时的,一模一样。

据刘鹏说,那天我在单位一直莫名傻笑。

中午吃食堂的时候,他倒有些闷闷不乐,直拿筷子戳米饭。

「人和人的差距太大了。」刘鹏仰天长叹,「你看我,这辈子就谈过一个对象,大学毕业直接成家,拖家带口的。你倒好,都快三十了,不但没有专心解决终身大事,反而整天与莺莺燕燕混在一起!」

我赶紧让他打住, 「别放屁。让人听见对我影响不好!」

刘鹏斜着眼看我,「你刚才冲着空气傻笑的时候就不怕别人看出来,就不怕影响不好了? |

我正要说话,忽然听到不远处有人喊我名字:「倪锺晟,有人 找!」 我立刻产生了不祥的预感。

在 B 市, 我的绝大多数熟人都是同事。还有谁能来找我呢?

答案呼之欲出。

果不其然,还没等我过去迎接,一只白生生的手就搭在了我肩膀上。

我无奈地转过头去,看到站在我身侧、穿着一身红色连衣裙的 金晶晶。

她的确很美,称得上艳光四射,凹凸有致的身材吸引了不少男同事的眼球。这样一个美女,与我们单位朴素的环境格格不入,也因此显得格外扎眼。

但对着我,她又笑得像个慈悲为怀的菩萨,好像要免费超度我卑微的灵魂。

「跟我来一下?」金晶晶的态度很客气,却让我心里发毛。

在众同事的注目礼中, 我乖乖跟着金晶晶走出食堂。

金晶晶要跟我在单位院子里「聊聊」。

我赔笑: 「太阳这么大, 别把你晒黑了。」

好说歹说,把小姑奶奶劝进附近一家咖啡馆里。

我们坐在靠窗位置。金晶晶嘴角带笑,眼里却藏着刀。「上回那女的,真是你女朋友?」我的屁股刚挨上椅子,她就迫不及待地问。

「啊。真是。」事到如今,我也只能硬着头皮撒谎了。

如果谎言能帮我送走这位多年不散的瘟神,那就算郑小芝没白「牺牲名节」。

没成想,我话音刚落,金晶晶就趴在桌上痛哭起来。「倪锺 晟,你太混蛋了!」她一边哭一边骂我。

看到她这个样子,我心里还是多少有点不忍。

不管怎么样,她在我身上坚持了这么多年、花了这么多工夫, 作为一个有血有肉的七尺男儿,我不能说是毫不感动。

但我还是得借此机会, 把话跟她说明白。

「晶晶。」我说,「你得明白一个道理,强扭的瓜不甜。」

金晶晶猛抬头。

她今天没化妆, 哭过之后, 一张素面更显得憔悴。「我不管! 从小到大, 不管我想要什么, 就没有得不到的! 你倪锺晟不过 是个臭屌丝, 凭什么拒绝我这么多年! 」

她越喊越大声。

我慌了, 东张西望看四下没有熟人, 这才放心。现在是工作日中午, 店里人不多, 仅有的两三个顾客也扭过头来看我们。

金晶晶继续哭骂:「你不就是有女友么,她不就是为你堕胎么!我也能给你怀孩子,我也能去堕胎!她才认识你几天,我不相信她比我更爱你!」

她越哭越伤心,鼻涕眼泪流了一脸,哪里还有半点白富美的样子?

我顿时头痛欲裂。虽然小芝并不是我的女友,只是我的室友,但不知为什么,听到金晶晶这几句话,我从心底里感到极度别扭。

但我又真的不知道该如何反驳她。

毕竟堕胎的事,是小芝那天自己说的。

本来我已经忘了这事,现在被金晶晶提起,我像是被人闷头灌了一瓶子滚烫的醋,胸口烧得酸痛无比。

「听好了。」我站起来,压低声音,看着金晶晶的眼睛,「我和她的事,轮不到你评论。」

我不想再在这里多待一秒钟。说完这最后一句话,我立刻离开了咖啡馆。

6

那天, 我很早就回到了合租屋。

如我所料, 家里没人, 小芝还没回来。

黄昏时分,阳光柔酥酥的。我心里涌动着奇妙的情绪,既希望能快点见到小芝,又希望她不要那么快回来,让我静静享受等待她的这段宁静时光。

活到这么大, 我第一次体会到了等人的愉悦。

她待会儿出现在门口,会是什么样子的?还像上次穿得那么酷吗?还是像个 officelady 那样,穿合身的套装套裙?

我情不自禁地闭上眼。

小芝穿着碎花睡裙站在我卧室中的画面,又浮现在我眼前。

画面中,光线昏暗。她黑而浓密的睫毛垂下来,细软的长发被她拢在右肩一侧、温柔地蜷曲着。她脸上的神情暧昧难言,像是在用眼神对我进行某种邀约......

「啪嗒。」

熟悉的响声。

我连忙睁开眼,端端正正坐好,百忙中还抓过遥控,打开电视 机。

眼睛余光之中,一颗美丽的小脑袋先探进来。

「你干嘛呢,打坐呢?」

说完,她自己笑起来。我的心已经化了,还要强装若无其事。

「回来了。」我转过脸看她,脸上挂着得体的微笑,心在胸腔 里狂跳。

啊。我的猜测全部错误。

小芝穿了一件淡黄色泡泡袖连衣裙,裸露在外的胳膊和腿白得发光。她还戴着那顶让我眼熟的、缀有鸡蛋花的草帽。

望着帽子上的小花,我心里泛起一种奇妙的酥痒。

小芝左手提着两个塞得满满的大塑料袋,右手一把摘下墨镜, 冲我嫣然一笑。

「来,帮我拿一下。」说着,微微举了举手里那俩大袋子。

我如梦初醒, 赶紧奔向她, 接过袋子。

打开一看,里面装着西红柿、芦笋、活虾、生肉等等食材,种类很丰富。

「锺晟哥。」她在我耳边柔柔地叫了一声, 「为了感谢你那天 照顾我, 也为了欢迎你这个新室友, 我要给你做一顿大餐。」

这次晚餐,是我几年来吃得最舒服的一顿饭。

小芝很贴心。除了做出四菜一汤,她还贡献出了冷藏在冰箱里的精酿啤酒。我是个糙人,平时喝啤酒也只喝普通青岛。小芝准备的精酿好喝到令我惊喜。

她做的菜也是道道都好吃。尤其是那盘芦笋虾仁,端上来没十分钟就被我扫荡光。

酒足饭饱, 我俩分别窝在沙发两端, 打着饱嗝。

此刻我很想跟她说那句特别俗的话: 谁以后娶了你, 可真是走 大运了。

当然,我并没这么说。这样的心里话,说出来就没那么珍贵了。

我只是问了她一个问题,一个我在此刻最想知道的问题——

「小芝,我在合租平台看到你的资料,说你是做市场营销的……」

后面其实还有半句话: 你要经常陪客户应酬吗?

还没说完, 我的话头就被她打断。

「什么营不营销,就是打杂的。我,郑小芝,正宗的坚强社畜!」她满面潮红,说起话来一股酒气,一边说一边还挥舞着细细的胳膊。

我知道她喝高了。

没想到这个姑娘看着挺飒,其实酒量这么浅。我莫名有些放心。她至少不是「酒腻子」,也不像经常陪人应酬的人。

趁着她醉,我定定看着她的脸蛋和身体,眼神比之前任何时刻 都要大胆。

她脸上的红晕更能激起人心中的爱欲,令我心潮涌动。胸脯则 随着说话、饮酒和大笑不停起伏、微微颤动。

我心窍里好似有虫在钻来钻去,蚕食着我仅存的理智。

「那这位社畜妹妹。」我逗她。她立刻瞪圆了眼睛,转过来盯着我,一脸「什么事」的表情。

「您公司所在的行业是?」

小芝下巴一压,抛出个三分搞笑、七分诱人的媚眼: 「我们是 搞音乐的。」

「哦?这么厉害呢?」

「是啊!」小芝一脸骄傲,「音乐节, livehouse, 听说过这些吗,大叔?这都是我们年轻人去玩儿的地方。我们公司就是做音乐演出的。|

我没在意上下文。我只听清了一个词。

大叔?

我佯装生气,问她,我不是年轻人吗?

小芝嘻嘻一笑,不再说话,又闷头「吨吨吨」了好几口啤酒, 然后故意发出一声感叹:「啊——!」表示自己喝爽了。 她好可爱。

我只能想到一个能用来形容她的词: 娇憨。

我大着胆子把手放到她手背上。

她没有躲闪,而是朝我笑笑,大眼睛眨了眨。

我的手开始不受控制,微微用力,把她往我怀里拉。她并没有配合我,眼中闪过一丝困惑。但随着我手臂持续加力,她的身体似乎越来越轻......

当我们之间的距离只有半臂远,我看到,小芝的神情也凝滞了。

我望着她的双眼,她也望着我的双眼。

我大脑一片空白。

过了好几秒钟,当她的小脸距离我只有两三厘米,我低声告诉她:「我不是大叔,我很年轻,体力很好。」

她的眼神有些散乱。

「不信,咱们试试。」我向她倾覆过去。

沙发很柔软。更柔软的,是小芝的双唇和身体。她口中有啤酒麦芽和少女气息混成的异香,身上则滚烫。

我们都有一点点醉,醉令我们格外大胆,但没有醉到错过欢愉巅峰的地步。

真是幸运啊。

.....

事毕,她蜷在我怀里,像一只无辜的羊羔。

「嗯……」小芝嗫嚅着,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,又像是下了好大决心才开口,「为什么在我印象里,你好像有女朋友?是我记错了吗?」

我心里一个咯噔。

那天金晶晶在这里缠着我,我差点犯错误。接着小芝就冲进门。

她当时喝得烂醉,我想大概记不清事儿了吧......

但也很难说。小芝能自己一个人乘电梯上楼来、按指纹开门, 说明没有真的烂醉。

我看着她垂在我胸口的小脑袋。她没有跟我对视,而是低下了 头去。

我拿不准她还记得多少。

我也不希望,她记起那些没必要记住的东西.....

小芝,原谅我的避重就轻吧。我是真的喜欢你。

于是我开口: 「不,我没有女朋友。你可能记错了。」

小芝抬起头,一双大眼睛里全是期待和欣喜:「真的?」

我坚定地点点头。

是的,我没说谎。

虽然我和金晶晶的关系多少有点不清不楚,但她的确不是我的女朋友。

小芝什么也没说,双臂环住我的脖子,柔软的双唇印在我的嘴唇上。我报以更热情的回吻。

那天晚上,小芝又一次进了我的房间。

我的次卧虽然面积小一些,但床很大。

两个人交缠又分开。几次下来, 我终于精疲力竭。

小芝用纤细的右手食指抚着我眉毛,轻声调侃:「你说,为什么弄来这么大一张床?」

我看着她半嗔半羞的神情,忍不住奸笑:「当然是为了......舒服。」

小芝狠狠捶我一拳。

我赶紧求饶,还不忘找补一句:「你这是淫者见淫,我是说我睡觉睡得舒服,有错吗......」

紧接着, 我好像想起了什么。

这张大床,是刘鹏帮我从二手家具市场买来的。把床搬进这间屋子那天,两个搬家师傅花了好大的劲儿,因为次卧的房门窄,床宽大,他们必须要把床侧着竖过来、一点一点往里挪,才能挪进屋里。

为了搬这张床, 我们四个大老爷们儿忙活了半天。

而小芝却没印象?

我立刻想起,那天是我搬进来、而小芝还没有现身的那星期里的一天。

所以, 那几天小芝去了哪儿呢?

是出差去了吗?

我心里忽然一沉。

刘鹏之前说过的话,像魔咒般回荡在我耳边: 「这女孩不是做市场的么?估计出差多、应酬也多……」

还有她自己说过的醉话——「咱们俩的孩子都没了,你还在这 儿鬼混! |

酒后吐真言。

小芝双眼中脉脉含情,望着我: 「想什么呢?」

我怎么开得了口?

7

第二天,一到午休时间,我就把刘鹏拉到院子里讲了我的艳 遇。

听到艳遇的部分, 刘鹏俩眼瞪得比铜铃还大。

而听到我的「心路历程」, 刘鹏好像非常想抽我大耳刮子。

「我说你这个人,怎么这么讨厌啊!」他忍到最后终于爆发, 一声怒吼,吓得经过的陌生同事纷纷侧目。

我赶紧让他小点声。他倒是听话,压低了声音,但表情更加狰狞,凶神恶煞的样子活像个准杀人犯: 「人家姑娘对你有好感,跟你那个了,你还不知足,反而嫌人家随便。那你到底想咋地?想让人家踹你一脚让你滚蛋? |

我无奈: 「我不是嫌她,我只是觉得心里怪怪的......你琢磨琢磨我刚才说的这前后过程,换成是你,心里不会犯嘀咕吗?」

刘鹏冷笑: 「我要是有你这么牛逼的桃花运,我只会对自己犯嘀咕,嘀咕我是不是透支了未来几十年的运气!」

不过最后哥们儿还是对我表达了「一定程度上的理解」。

我也听了他的劝。刘鹏是这么说的:「但行好事,莫问前程,对吧。现在你们俩人两情相悦,这不挺好的,先多相处相处试试呗。别的事情以后慢慢再说!」

我点头称是。

毕竟,我和小芝的关系还是有实无名。

也许人家姑娘看我是个穷光蛋,只是一时没把持住,而根本没想做我女朋友呢?

那天下班回家后,我心里有点忐忑。

打开家门,我意外地发现,小芝已经回来了。从厨房里飘出一阵阵浓郁的饭菜香气,闻起来似乎是红烧鱼或者红烧肉。

「回来啦!」

小芝一面将几盘菜端到餐桌上,一面跟我打招呼。

「洗洗手就可以吃饭啦。」她向我灿烂一笑,又钻进厨房。

一霎时,我感觉自己像是在做梦。

这,简直像是小两口过日子。

说不上为什么,一阵酸楚和深深的自卑感从我心底里溢出。

我觉得,自己不配。

从小到大,我从来都跟优秀二字不沾边。平凡到近乎平庸的生活,已经将我从一个对未来满怀希望的少年,磋磨成面目模糊、无聊到有些可憎的普通男人。

普通,还没自信的那种。

小芝这么美丽又聪慧的好姑娘,怎么可能成为我人生中的一部分?

我平平无奇的普通人生会这么幸运?

而另一种想法,如同魔鬼的诅咒一般从我心底冒出来——假如小芝真的是「那种女人」,我,倪锺晟,会不会就是她眼中的「接盘侠」、「老实人」?

我们老实人总是被人视为接盘侠。但难道老实,就活该接盘吗?

想到这里,前一天那几次宛如登临天堂般的极乐,几乎立刻化为痛苦的利剑,将我从前胸到后背,刺得透心凉。

不行,至少在现在,我不能。

我不能成为这个女孩的男朋友。

我必须花更多时间搞清楚,她是什么样的人,以及我自己想要什么样的女人。

我鼓足勇气冲着正在厨房里准备碗筷的小芝说:

「我.....想跟你聊两句。」

小芝愣了一瞬,转过头来看着我。

大概是我当时的表情太傻了,她看了两秒就忍不住笑出来,接 着一本正经地说:「行,咱们边吃边聊。」

小芝的厨艺真不是盖的。

我原本心情沉重。但吃了两口她做的红烧鱼,心头的压力似乎 都减轻了很多。

「说吧,你要跟我说啥?」小芝一边嚼着饭菜,一边含含糊糊 地问我。

看上去一副无所谓的样子。

我观察着她的神色,过了好一会儿才斟酌着开口。

「我是想跟你聊聊咱俩的关系问题。」

小芝看着我,表情怪怪的。

「咱俩的关系,有什么问题吗?」

我讪讪:「你会不会觉得……」说到这里,我像是被一只看不见的手卡住了喉咙。后面的话,明明打好了腹稿,却怎么也说不出口。

我原本想问她,是不是因为那天的「忘情」,想要让我们的关系更进一步。

但话到嘴边,我越想越不对。我一个大男人,对女孩子这样说,是不是有点太厚颜无耻——好像人家求着我似的。

小芝抿着嘴看着我。从她脸上的表情,我看不出她心里的想法。

「你是不是想问,我会不会觉得咱俩睡过了,你就得对我负责、跟我谈恋爱?」过了良久,她问我。

我嗫嚅半天,只觉得自己脸上滚烫。

「我可以告诉你,我不这么想。那天是咱俩你情我愿,而且...... 什么也代表不了。」小芝微微一笑,接着迅速低下头专注地吃 饭。

我怔住。

虽然她在笑,但我总觉得,这个笑容和她以前对我露出的笑脸,有些不同。

无论如何, 我和小芝继续相安无事地合租下去。

每天我下了班,都能吃到小芝亲手做的饭菜。我们会一起聊天,一起坐在沙发上看电视。

但再也没有过「越轨」的行为。甚至不再有任何肢体接触。

这种默契的距离感、亲密的有意生疏,像是一张巨大而透明的隔离墙。我与小芝分别待在隔离墙两边,可以看到对方,却碰不到对方。

我不知道小芝当时的心情如何。而至少,对我来说,这种奇妙 的关系让我心里很踏实。

现在想想,那段「同居时光」,是我长这么大最幸福的一段日子。平静、快乐,有人陪伴。

小芝的纯真、美好, 令我贪恋, 更令我想要小心翼翼地呵护。

因为尝到了幸福的甜头,我甚至都忘记了来合租的最初原因, 是躲避难缠的金晶晶。

不过,该来的总要来。

8

上次在咖啡馆不欢而散后,我和金晶晶很久没有联系。

我也恨自己软弱,没有勇气把她的微信拉黑。以她的财力和她家庭的社会地位,我还是尽量不得罪她为好。

两个月后,我已经习惯于朝九晚五、回家和小芝共度平静时光。

一天下班后吃完晚饭, 小芝钻进厨房收拾锅碗瓢盆。

我窝在沙发上翻看朋友圈,看到金晶晶发的一条:

「新的城市,新的开始。」配图是九宫格自拍。

我瞳孔地震。这几张自拍的背景,分明就是.....

「海昶集团」。金晶晶比 yeah 的一张自拍里,背后的墙上贴着这四个字。

是我单位。

她到底想干什么?

我匆匆穿上外套。小芝看我要出门,问我:「去哪儿?」

「有点急事。」我回答, 然后转身出了门。

在楼下, 我给金晶晶打了微信语音。几乎在下一秒就接通了。 还没等我说话, 电话那头就传来甜腻的女声。

「喂——|

「你……」一时间,我竟然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说起。我迅速整理思路,开口说: 「我看到你朋友圈了。」

金晶晶在那边笑了:「要是没看到,你永远也不会主动找我,对不对?」

她很聪明,知道我想问什么。她也很坦诚,主动将事情经过一 五一十告诉了我。 原来,金晶晶利用她老爸的地产公司,跟海昶集团谈了一单大生意。金家的公司给了我们集团很大的优惠。作为条件,金晶晶提出要过来,到海昶集团 B 市总部「实习」。

「我跟你们这边的领导说,我是搞艺术的,需要体验生活。」 金晶晶咯咯娇笑,「我不要一分钱实习薪资,不要任何待遇, 就来坐个班。」

我要被这个女人逼疯了。

「我到底要怎样你才能放过我! | 我几乎有些歇斯底里。

金晶晶却不紧不慢, 听声音, 她的情绪好像完全没有波动。

「倪锺晟,我跟你说过很多次了。我喜欢你,我想跟你在一起。我一直都是真心真意地对待你,为什么你就不相信我,不能给我一个机会呢?」

Γ.....Ι

「我知道。」她忽略我短暂的沉默,继续说下去,「你是一个不够自信的男人,你觉得像我这样有钱的女孩,是你高攀不起的。但我都没有嫌弃你,你为什么要嫌弃自己呢?」

我犹豫了一下,决定再把那个谎言重复一次。

「我有女朋友。你见过的。」

电话那头,金晶晶的笑声里饱含讽刺,「倪锺晟,你是不是忘了我家是做什么的了?你以为我查不出?」

是啊,金晶晶是正经地产千金。

如果她千方百计想调查,自然查得出我这套合租房背后的真相,也自然会知道我和小芝不过只是异性合租室友。

「唉。那你到底要我怎么样?」事到如今,我真的对金晶晶无 计可施了。

「你当我师傅吧,带我熟悉工作。」金大小姐的声音忽然温柔下来。

温柔得令我难以拒绝。

当刘鹏看到我带着金晶晶走进办公室, 他两只眼都直了。

其他同事也很惊讶。我听到有人交头接耳: 「这不就是上次到食堂去找倪锺晟的那个红衣美女?」我转头看了说话的人一眼,对方识趣地闭上了嘴。

大小姐被人事安排在办公室靠窗的一处位置。那里通风好、周围也安静,是这一整间屋子里最好的工位。

我和刘鹏坐得离她很远。

刘鹏偷偷盯着正在工位上收拾东西的金晶晶,又悄悄转过头来,把声音压得极低,问我: 「什么情况啊?」

我叹了口气, 没说话。

刘鹏倒好像是自己想明白了,也叹了口气,又在我耳边小声说: 「人家都这样了,你给人家一个机会呗! 以前那都是小时候的事了,说不定人家现在已经转性了。」

他看我不说话,以为我听进去了,又说:「都是有点奔放的女孩,你跟你那个室友不就相处得挺好?不是还喜欢人家嘛?怎么轮到白富美反而不成了,你这也太糊涂了......」

他不提小芝还好,一提起她,我心里更烦了。

「咱能不聊这个了吗?」一着急,我说话声音有点大,引得周围几个同事往这边看过来。

我下意识地往金晶晶的方向看了一眼。没想到,她也刚好笑吟 吟地看着我。

金晶晶笑起来很美,有种日常生活中难得一见的妩媚。

这与小芝的清纯干净不同,是另外一种摄人心魄的美。

这笑容让我想到当年在学校门口,我把我的伞借给她时的情景。

那天,她一边对我说谢谢,一边对我微笑。我已经不记得那一瞬的心情。现在回想,只能记起后来某天,当同班男生告诉我「金晶晶是个花痴」时我的愤怒。

听了那句话,我胖揍了那个男生,还因此差点被记过处分。

对金晶晶,说没有动心过,是假的。我是个正常男人,喜欢美丽的女人,特别是美丽又楚楚可怜的女人。

当她站在夏日的雨幕里,仰头望着不断落雨的天空。当她失神、失望,被这个世界伤害得遍体鳞伤。我怎么可能不向她伸出手?

与此同时,说不敢再向前走一步,也是真的。

毕竟,我不是超人,只是个普通男人。我不确定,自己能否一直为这个特别的女人遮风挡雨。

我害怕滔天巨浪将我俩一同吞噬,而我却对这一切无能为力。

9

接下来几天,由于要当金晶晶的「师傅」,我整天和她待在一起。

我是集团宣传部门的职工,平时不算太忙。集团对内对外的公文、领导发言稿等等都由我或部门其他同事执笔,然后再交换修改。另外,我也要做宣传片拍摄、剪辑之类的工作。

让我意外的是,金晶晶竟然非常认真地跟着我学习。看她认真做笔记、写工作文档的样子,就像个马上要参加高考的女学生。

要知道,她跟我是同级同学,我们年纪都不小了。混到这个岁数,再加上她来这里八成是为了接近我,我本来以为这所谓的实习,只是富家女的一次游戏。

谁知道她玩得比谁都认真。

这天, 她磨着我教她剪视频, 一教就教到晚上九点多。

我们这种国企,到这个点,办公室里基本没什么人。今天也是一样,其他同事早在一两个小时前就各回各家了。

偌大的房间里,只剩下我和金晶晶对着剪辑用的台式机,一个 教一个学。

其实,这段时间相处下来,我渐渐感觉刘鹏的话有道理。金晶晶,似乎真的跟过去不一样了。

除了「花痴」,以前她的脾气也确实很臭。别的同学做的事情稍不合她意,她就要发飙发怒。

当时化工学院有个男生想追她,在情人节那天送了她一束粉色玫瑰。没想到金晶晶竟然当场把花丢在地上,用脚碾碎了花朵,理由是: 「粉色是我后妈喜欢的颜色,她是个婊子!所以我最恨粉色。」

.

在空荡荡的办公室里,我想起这件往事,忽然被什么点醒了。

「喂。」我叫她一声。

金晶晶的身体离我很近, 我们之间大概只有两三厘米的距离。

她本来正在看着电脑屏幕。听到我叫她,就转过头。长而纤细的发丝从我面前掠过,若有似无拂过我脸颊。

她的头发看上去充满光泽、很柔顺,闻起来也很香,让我产生 想要吻上去的冲动。

那双桃花眼凝视着我: 「怎么?」

「你现在……还是很讨厌粉色吗?」我没头没脑问出这么一句, 问完简直想打自己。

金晶晶愣住。紧接着,她竟然哈哈大笑。我被她笑懵了。

她坐在办公椅上持续笑了十几秒, 笑得垂下了头, 接着弯下了腰。

「这么好笑吗?」我几乎是有些气馁。

我不知道该如何表达对这个女人的怜惜。我怕稍稍过头就会让 她有其他想法。但我又无法忽略对她的同情。这情绪是如此强 烈,难以抑制。

我感叹自己的愚笨与后知后觉。

金晶晶对我的苦苦追求,正像一个溺水的人,拼命抓住她身边看上去最可靠、最稳定的那块「木头」,以此展开一场情感逃生。而我却在以更大的力气,努力从她身边逃离。

是,我的确是木头。

以前我怎么就想不明白,在那个由富豪父亲、小三继母组成的家庭里长大的金晶晶,为什么要这样苦苦追求一个平凡的我。这答案明明就在眼前。

金晶晶这女人缺爱,需要爱。而她认为,我是那个能给她爱、让她幸福的男人。

我自己把自己当成木头,人家却把我当成宝。

我简直感到羞愧。

金晶晶终于停止大笑。

她抬起头。我看到她满脸是泪。

我带金晶晶去了附近的烧烤店,就是我和刘鹏之前常去的那家。在路上,我没有忘记悄悄给小芝发了一条微信:「今晚和同事聚餐,可能不回去了。你早点睡觉。」

我没想跟金晶晶发生什么。不过我猜想,今夜她很可能会喝醉。 醉。

到时候, 我会在她旁边守一夜。

金晶晶这次来实习,住的是酒店。就是她之前跟我胡说的「B市喜来登」。然而再好的酒店也无法提供24小时全方位服务,我担心她半夜起夜或呕吐没人照顾。

小芝很久没有回复我。过了大约半小时,我才收到她的微信: 「好的,注意安全。」 我和金晶晶一前一后走进烧烤店。我是这里的熟客,老板娘一见到我就热情招呼:「帅哥今天没跟另外一个帅哥来呀。」接着看到我身后的金晶晶,眼睛一亮,转头笑问我:「这是你女朋友吧?真漂亮!」

我有点尴尬,刚要解释。金晶晶笑眯眯地说: 「老板娘好!您也很漂亮!」

老板娘开心大笑。

我们点了烤串和啤酒。打开那瓶青岛,我莫名想到小芝曾经为我准备的精酿。

眼前的金大小姐,对我来说,就有点像青岛。我对她习以为常,不觉得有什么好,很多时候甚至觉得厌烦。

小芝呢,则像是命运给我的惊喜、之前从未尝过的精酿,散发着花香,却总让我隐约觉得摸不透、把握不住。

「哎。」金晶晶一坐下就猛给自己灌酒,现在眼神已经有些失焦,「跟我讲讲呗,你那个室友。」

「讲什么?」不知出于什么心理,我竟觉得有些心虚。

「我看得出来,你俩不只是室友关系。」她说,「是不是你对 人家有意思,人家对你没意思?」

我气笑了:「你就这么看不起我?那你为什么追我追了这么多年?」酒壮怂人胆。我喝了一瓶多下肚,说话也放开了些。

金晶晶睁大双眼,下嘴唇微微抿起,「因为,你是唯——个让我觉得有安全感的男人啊。」

我说:「是因为你觉得我很挫,没人喜欢我,所以才安全,是吗?」

她回答: 「怎么讲呢,你这个人浑身上下散发出一种稳定的气息。好像你遇到什么事,都不会特别着急或者特别害怕,这很吸引我。」顿了顿又说,「你跟我爸,是完全相反的两种人。」

我没说话。

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,聊工作,聊生活。酒过三巡,我醉醺醺地告诉金晶晶,我的确爱上了我的女室友。

「真的吗。」她虽然这么问,但语气很平静。也许是太醉了, 她没有力气再思考。

我点了点头。金晶晶也不再说话,露出一个迷人的微笑,又继续喝下去。

如我所料,那天金晶晶真的喝多了。

最后我把她扛上出租车,她迷迷糊糊地指引我进了酒店房间。

当夜,她吐得昏天黑地。

我也像自己预料的那样,在房间的沙发上守了她一夜。

那次之后,金晶晶似乎开始有意与我拉开距离。她不太向我询问工作上的具体事情,如果需要帮助,也会去找刘鹏或者其他人。

刘鹏对我挤眉弄眼: 「你俩咋了?」

「不关你事。」我懒得理他。

刘鹏耸耸肩, 「我觉得你也应该好好想想, 这俩姑娘你到底选谁。别吃着碗里瞧着锅里, 这样不合适。」

他说得对。

平心而论,金晶晶不断唤醒我对往事的追忆,让我无法忽视她的存在。

但她美丽、富有。

她含着金汤匙长大,如她所言,从小到大,她要什么都可以得到——或许除了爱。但想要为这样的女孩奉献爱的人数不胜数。

我甚至想,假如金晶晶不曾遇见我,大概早已找到了真正与她 两情相悦、也有能力保护她爱她的男人。

而在我身后,还有一朵小花娇弱可怜,等待着我的爱护。那个 人并不是金晶晶,而是小芝。 随着彼此越来越了解,我也越来越为自己之前的猥琐揣测感到羞愧。

因为,小芝不但不是「随便」的女孩,有时甚至相当传统。

有一次我忍不住问起初见时那套衣服, 「后来怎么就没见你穿过? |

小芝笑笑,「那只是演出服。那次我出去做演出,台上缺一个和声天使,就把我叫上去顶替。演出结束后我直接去参加组里的饭局,没想到喝多了......」

看着她娇嫩的脸,我心里只剩下愧疚。

我的占有欲和小人之心,简直可笑至极。

但无论如何,我和小芝的关系难以再进一步。最佳时机显然已 经错过。

现在的我,已经不再有理由向小芝敞开怀抱。摆在我面前的只有两个选择,要么放弃,要么等待。

我选择后者。

很快,演出旺季到来,小芝的工作节奏又变快了,隔三岔五就要出差。虽然每次只去两三天,但她不在的日子里,我吃不到她做的饭菜,总会觉得少了点什么。趁她在家,我对她说:

[一天吃不到你做的菜,我就浑身难受。]

小芝有点害羞地笑了。

这天我下班回家。屋里没人,玄关衣架旁的旅行箱也不在。

小芝一定是又去外地了。

我看到冰箱上有张字条: 「有饭菜, 热热就能吃。」

我打开冰箱。果然,她用保鲜盒把几种不同的、已经做好的菜分装起来。有我最爱吃的她做的红烧鱼、芦笋虾仁,还有几道别的。

这看上去像是两三天的量。

想到未来两三天里见不到小芝那张可爱的脸,我心里有点失落。

我们的关系虽然一直停滞,但她带给我的平静安稳感,却已经 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。

甚至, 我提前跟单位退掉了那间单身宿舍。

我已经决定一直在这里,与小芝「合租」下去。

我想,其实我是在等一个答案,等她对我们这段关系的答案。

或许我应该主动询问,向这个我喜欢的女孩寻求确定的信息。

但到目前为止,我还是没有做好准备。先前的误会与偏见稀释了我心中的勇气,让我变得愈发懦弱。

我取出几盒饭菜,用微波炉热好,直接把盒子端到餐桌上。小芝平时盛装饭菜用的都是很好看的粗瓷碟。可是她不在,我就连用它们的兴致都没有。

正要开动,手机响了。

是金晶晶。

我接起电话: 「喂?」

那边传来的金晶晶的说话声,是一种我之前从未听过的语气,带着说不清的怪异与悲哀: 「方便见个面吗?」

「……我今天挺累的。」我下意识说出了拒绝的话,内心深处有个念头:小芝不在家,我不想见金晶晶。

「我爸走了。」电话那头的女人说。

二十分钟之后,金晶晶出现在我家门口。

我一打开门,她就扑进我怀里。我耳边响起她极低的啜泣声。

桌上那些被我加热过的饭菜,此刻又快要凉透了。我重新把它们加热了一遍,招呼金晶晶吃两口。

「心情不好更得吃东西。」我递给她一副筷子,又为她盛一碗 刚蒸好的米饭,摆在她面前。

金晶晶望着饭菜发呆。她这副样子, 让我很担心。

「那,你什么时候回去?」 我试探着问她。

金晶晶凄然一笑: 「我不打算回去。」

「为什么?」

「我爸已经走了半个月了。我后妈昨天才把这个消息告诉 我。」金晶晶花了好一会儿稳定了情绪,之后简单向我描述了 事情的全过程。

原来,她来海昶「实习」,她爸曾经强烈反对,就是因为在当时,他已经知道自己身患绝症、命不久长,希望女儿能一直陪在自己身边。

但金晶晶是个很固执的人。

不管是因为我,还是因为想逃离那个让她压抑多年的家,她头也不回地离开了那座城市,来到 B 市。

没想到,这个决定竟让她与父亲天人永隔。

「这么多年,我和我爸的关系始终都不好。」金晶晶从包里取出一根烟,点燃抽了一口,缓缓地说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她抽烟。我陪着她默默抽完。金晶晶站起身来,拍了拍我的肩膀: 「走了。」

「你去哪儿? |

「回酒店退房。」她回答。「我改主意了。总要回去看看。」

我说: 「我送你。」

金晶晶回眸一笑:「不用。我想清楚了,我不能总是在精神上依赖你。我们迟早要告别的。」

说完,她走到我身边,凝视着我的眼睛。

「你一定不知道,在过去这些年里,你的存在带给我多少意义。虽然你从来不回应我,但我似乎也不需要你回应。只要你 『存在』,对我来说就够了。」

说完,她闭上双眼,吻向我。

这一次,我没有躲。我知道,这很有可能是我们今生最后一次见面。

她的唇很冰冷。这是一个绵长的吻,让我头晕目眩。

以至于我根本没听到有人开门。

「锺晟……」有人在叫我的名字, 那声音怯怯的。

我猛然一惊,下意识推开金晶晶。

转过头一看,小芝和她的行李箱一同站在门口。

此情此景,很像是我和小芝初见时情景的复刻。不同的是,这一次「醉」的人是我和金晶晶,清醒的是小芝。

在人生大多数情况下,清醒的人比沉醉的更痛苦。

小芝的大眼睛里迅速蓄满了泪水.....

金晶晶匆匆与我们道别,就离开了。

只剩下我和小芝两人各自坐在沙发一侧。

「我想解释一下。」沉默许久之后,我对她说。

小芝打断了我: 「其实你不需要跟我解释。我不是你的女朋友, 我只是你的室友。」

这句话像一把锋利无比的尖刀,直捅我的心脏。

「小芝……」我叫她的名字。

除了这两个字, 我再也说不出任何话。

小芝向我笑了下。那是我此生见过最凄美, 也最悲哀的笑容。

11

我的合租生活提前宣告结束。

就在我与小芝最后一次聊天次日,我下班到家,就发现她的东西都已经被搬空。

她是个简朴的人,物品本来就不算多,要全部搬走也不是难 事。 后来, 刘鹏的老婆小王告诉我, 由于小芝提前搬走, 按照租房合同, 平台和房东不会把剩下的房租、服务费退给她。

我知道小芝的工资并不高。剩下这笔钱,对她来说不能算可要可不要的小钱。

但就算是这样,她也顾不得了。

她只想尽快离开我,不想再见到我。

我的世界,再一次变得黯淡。

金晶晶离开 B 市之后也没有再联系过我。或许,她已经在家乡城市继承了家业,成为女房地产大王?或者忙着跟她的继母和弟弟争抢父亲留下的遗产?

当然,这一切已经与我毫无关系。

我依然是那个默默无闻的国企小员工, 行走在人群中毫无存在 感的男人。

只是有一点改变了。

我没有退掉曾经和小芝共同居住的这间房子, 而是独自支付租金, 把它租了下来。

小芝房间里的陈设,除了被她带走的那些东西,其余仍然像她 住在这儿时一样摆放着。 这套房子的租金对我来说不便宜。我工资微薄,于是下班后, 我就去快餐店兼职,甚至送过快递。不想离开这里,就必须吃一点苦。

吃这些苦的时候, 我心里又有种莫名的踏实。

这是我能为小芝做的最后一点事——如果有一天,她无处可去,还是可以回到这间小屋。

这里永远欢迎她。

可能是我的真诚感动了上天。在一个午后,我收到一条微信。是小芝发来的。

这条微信的上一条,还是几个月前她对我说的:「今晚做红烧肉!」

看到手机屏幕上一前一后两条微信,我的鼻子微微有些发酸。

我们约在一间咖啡馆见面。

本来我想约小芝直接回家,想让她看看我为她保留的房间。但我又担心她多虑。

眼前的小芝, 跟大半年前的她相比, 更成熟更美了。

她告诉我,她换了一份工作,不再做演出市场了。现在这份工作多数时间都要坐办公室,她很享受这种稳定的感觉。

我们又寒暄了几句。

我有些失落。我想告诉她,没有她的日子里,我依然保留着以前的一些习惯。

我买了一顶缀有鸡蛋花的草帽,把它挂在玄关衣架上。

那些她没有带走的多肉, 我会记得浇水。

我也还是会在下班后窝在沙发一端看电视, 幻想她仍然坐在另一端。

我学会了做红烧鱼、芦笋虾仁。独自坐在餐桌一侧吃着这些菜, 日复一日, 我觉得自己的手艺越来越接近小芝。

我甚至幻想,如果有一天小芝尝到我的手艺,会是什么表情。 她会不会很高兴?或者,会不会有些感动?

当然,此时此刻,我讲不出这些。

男人的自尊和平凡男人的自卑, 让我说不出口。

现在, 妆容精致的女白领小芝正默默喝着拿铁。

我开口问: 「你最近好吗? |

小芝笑了: 「这个问题, 你刚才不是问过了吗?」

她看我的眼神有些微妙。「你呢,你和那个姑娘呢?」

我的心开始砰砰狂跳。我想,这大概就是她今天来找我的原因。

「我们没有在一起。那一次,是她和我的诀别。从那之后,我 们再也没有联系过。」

我一字一句地告诉她。

我所说的每一个字,都带着滚烫的真诚。小芝,你能听出来吗?

答案立刻浮现。她白皙的耳朵泛起好看的红晕,接着脸颊也红了。我想,她一定是听出了我的弦外之音。

她望着我,一双澄澈的大眼睛里含着三分探寻、七分期待。

「我今天来,可能有些莽撞。我想给你讲讲我以前的事。」她 说。

我点点头,「请你说吧。」

小芝犹豫了一下,定了定神,说:「其实在认识你之前,我刚刚结束一段很不愉快的感情。」

我在心里说,我知道。我还记得第一次见她时,看到的那个吐得浑身都是、边哭边骂的喝醉的小芝。

「我那个男朋友是个贝斯手。我是在工作中认识他的。」小芝 的语气很平静,像是在说别人的故事。

「我很爱他,为了他,我做什么都可以。我跟着他全国各地巡演,他的日常起居都由我照顾。我本来以为,这样的日子能一直持续下去,我能跟他修成正果、结婚生子。但没想到有一

次,我跟着他去杭州演出。演出结束后他说有个局要先走,让我跟着乐队收拾现场。可我当时为了拿东西,提前回了趟酒店,一进房间,就发现他正在脱一个女孩的裙子......

她说不下去,垂下了头。

我望着她,静静等待着。

终于,小芝再次努力整理好情绪,深深叹了一口气,接着说: 「我刚刚跟他说了分手,就发现自己怀孕了。我爸妈都在老家,都是很老实的人。这件事,他们从头到尾都不知道。我去医院做药流的时候,觉得自己是个很烂的人。做了错事,还连累了自己肚子里的小生命。」

不, 你不是烂人, 那个男人才是。

「小芝,你知道吗。」隔了一会儿,我才期期艾艾地开口, 「你说的这些话,让我很恨自己。」

我恨自己,当初为什么那样自私。明明知道她曾经遭遇过不幸,却从未想过要问一问、帮她解开心结。

我只是贪恋她带给我的幸福和宁静,却不曾考虑过被她深埋心底的痛苦。

「我只想到我自己……」我说。

小芝摇摇头。「不是这样的。你不懂,在遇到你之前,我以为这个世界上没有好男人了。但和你在一起,我心里很踏实,很舒服。」

她脸上忽然有些泛红,「我们俩那次……之后,我其实是有点期待的。我希望你能给我一个明确的答案。可是我觉得自己是个太蠢的人,之前那段感情也让我很羞愧。我配不上你这样一个干净的好男人。」

听到这几句话,我的心脏几乎要从胸腔里跳出来。

「不要再说了。小芝,我爱你。|

我的手越过圆桌,抓住她的手。

12

一年后, 我和小芝在 B 市办了婚礼。

为了纪念我们的相遇,我特地请设计师在婚礼现场使用大量鸡蛋花做装饰。设计师水平高超,现场视觉效果很好。

双方父母、亲友先后赶到。宾客们交口称赞,说场地简直像仙境一样。

婚礼开始前半小时,我正在后面忙着准备登台。门口负责登记红包的我二姑忽然匆匆来找我,把我拉到一边低声说:「锺晟,你有没有特别有钱的朋友?|

我懵了: 「没有啊。」

刘鹏今天全程陪着我。他是已婚男人,就没做我的伴郎,但在台前幕后充当了大管家、舞台经理的角色,对着各路工作人员

指挥个没完。此刻他也凑过来偷听,还接话:「怎么没有,你 忘了晶晶了?」

我顿时不安起来。

这大喜的日子, 我这位久未谋面的老朋友, 不会又来闹场吧?

二姑着急了:「哎,我那边忙着呢,长话短说!有人让快递送来一个半人高的礼物,快递员说是易碎贵重物品!这事我可处理不了,你抽空去看一下啊。」说完,二姑急匆匆地走了。

出于谨慎,我亲自到存放这件包裹的地方看了看。在亲戚的帮助下,我把这个大盒子拆开。

是一个半人高的摆件。

一块金色的水晶石。还内附卡片一张,上面写着: 祝新婚快乐。金晶晶。

我苦笑。

这种情趣, 我还是有点消受不了。

小芝也闻讯赶来。她看着这块闪闪发光的石头, 笑着调侃:

「明天我就找人拿这个雕一朵灵芝, 摆家里。」

我笑喷了, 「雕一粒大芝麻也行! |

我和小芝相视大笑。

美丽妻子的笑颜,让我的心安稳踏实。

水晶再奢华, 也不属于我。平凡的幸福对我而言就足矣。

鸡蛋花女孩啊,多希望你始终盛放。

我会永远为你遮风挡雨。

(全文完)

□万泉寺超人

该盐选专栏共20章,95%未读

继续阅读

VIP



盐选专栏

情难比金坚: 谈钱伤感情的虐心故事

万泉寺超人 等

共20节

会员专享 ¥29.00

发布于昨天 13:17